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累计诉讼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新增累计诉讼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及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披露了《新增累计诉讼情况》。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将截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 12 个月发生的新增诉讼及仲裁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新增诉讼情况

自 2025 年 4 月 11 日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债务逾期、合同履行纠纷等原因，累计新增发生诉讼案件共计 152 件，涉案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20,055.2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1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累计新增诉讼情况如下：

类别		案由	案件数量	涉案金额 (万元)	进展阶段
公司作为被告	金融机构	融资合同纠纷 增资合同纠纷	2	79,966.37	已开庭待判决 2 件。
	非金融机构	融资合同纠纷	13	17,085.34	立案诉讼阶段 9 件；已开庭待判决 4 件。
	非金融机构	销售合同纠纷 工程合同纠纷	137	23,003.53	立案诉讼阶段 93 件；已开庭待判决 44 件。
合计			152	120,055.24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及子公司通过沟通谈判、积极应诉、与债权人达成和解等方式妥善解决诉讼案件，前述涉及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案件的实际进展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2、金融机构已成立省级债权人委员会，约定维持存量授信稳定，对到期业务应续尽续，不抽贷、不压贷，并给予展期、降息、延长结息周期等支持，减轻了公司经营负担。公司正努力筹措流动资金，加大非主业资产的处置力度，提高资产处置效率；加大欠款追缴力度，努力增加企业流动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